# 第一章 证券市场的法律法规体系

## 第一节 证券市场的法律法规体系

## 第二节 公司法

## 第三节 合伙企业法

1.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的特殊之处表现在责任承担的方式上。

## 第四节 证券法

## 第五节 证券投资基金法

1. 基金托管人由商业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担任。

## 第六节 期货交易管理条例

## 第七节 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

1. 中国证监会负责建立全国统一的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，记录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。

# 第二章 证券经营机构管理规范

## 第一节 公司治理、内部控制与合规管理

1. 证券公司分类评价应每年进行一次。
2. 中国证监会根据审慎监督原则，可以提高对行业重要性证券公司的合规管理要求，并可以采取增加现场检查评率、强化合规负责人任职监督等方式加强合规监管。

## 第二节 证券公司风险管理

## 第三节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

## 第四节 从业人员管理

# 第三章 证券公司业务规范

## 第一节 证券经纪

## 第二节 证券投资咨询

## 第三节 与证券交易、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

## 第四节 证券承销与保荐

## 第五节 证券自营

1. 私募基金子公司将自有资金投资于本机构私募基金的，对单只基金的投资金额不得超过该只基金总额的20%。
2. 证券公司开展发行与承销业务，应当建立完善的包销风险评估与处理机制，风险管理部门应当委派代表参与报销决策过程，独立发表意见。

## 第六节 资产管理业务

## 第七节 证券公司信用业务

## 第八节 证券公司场外业务

## 第九节 其他业务

1. 证券登记够应当保存登记、存管和结算的文件资料

# 第四章 证券市场典型违法违规行为及法律责任

## 第一节 证券一级市场

## 第二节 证券二级市场